

证券代码：832782

证券简称：依科曼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共同推举杜进平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杜进平先生继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由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选举杜进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

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杜进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隋学良先生继任公司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隋学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隋学良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陈四海先生继任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陈四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陈四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聘任但菲女士继任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但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但菲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刘洪安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刘洪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刘洪安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聘任王秀英女士继任公司财务总监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王秀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王秀英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聘任王秀英女士继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王秀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王秀英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设立印度尼西亚代表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开拓东南亚国际市场，拟在印度尼西亚设立销售代表处，预计每年费用30-50 万元人民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